入學前

學分抵免

選定指導教授

資安碩-修業暨學位考試流程

就

課程修習 畢業24學分 需包括 -核心12學分 -進階3學分

-應用3學分

-專題研討

(一)~(四)

至少2學分

期

申報論文題目 及指導教授

學術研究倫理課程

入學後第二學期結束前 完成為原則

簡式論文計畫書

通過至少3個月

論文進度 報告書

→ 通過至少2個月

學位考試 申請

至少1週

學位考試

Seminar 報告

1. 指導老師實質把關,遞交予學程辦公室

2. 提出申請排入Seminar報告

1. 指導老師實質把關,遞交予學程辦公室

符合申請條件:

- 1.當學期已註冊
- 2.已申報論文題目及指導教授
- 3.修畢畢業學分及符合系所畢業條件
- 4.完成學術研究倫理課程
- 5.論文完成論文比對抄襲系統比對
- 6.外國學生(除英語學位學程外)需完成中文能力檢定。

學期結束日前完成口試,並繳交成績單

Seminar進行方式:

- 時程:提交簡式論文計畫書後、 口試進行前·應排定Seminar報 告時間·每人30分鐘
- 提出方式:依學程辦公室公告時程,由同學主動登記排入報告
- 進行時間:配合專題研討課程 · 固定於每個學期第15、16週的週 四舉辦
- 評論人:左老師、曾老師、孫老師,再加上指導老師

間

離校申請

1